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　函

地址：220066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一段157巷2號
承辦人：吳千慧
電話：(02)29596353 分機265
傳真：(02)29649260
電子信箱：AQ8625@ntpc.gov.tw

108002
台北市萬華區開封街二段40號2樓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新北動防寵字第11523342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主旨：檢送本處辦理「新店防疫中心房舍整修工程」（案號：1151104C）公開評選資訊，敬請公（工）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並歡迎符合資格之廠商踴躍投標，請查照。

說明：

一、本案已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公告於政府電子採購網。

二、為擴大專業廠商參與，提升採購競爭性及規劃設計品質，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如符合本案招標文件所定投標資格者，歡迎踴躍參與投標。

三、本案相關招標文件及公告資訊，請逕至政府電子採購網查詢及下載；投標資格、履約內容及相關規定均以招標文件公告內容為準。

四、檢附本案招標公告1份。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北市營建土木職業工會、臺北縣營造業職業工會、應州工程有限公司、百輝營造有限公司、福清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松青營造有限公司、淞源營造有限公司、起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逢國營造有限公司、五嶺營造有限公司、廣鎰營造有限公司、福呈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代理處長 楊淑方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列印時間：115/11/05 13:54

公開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5/11/0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82.11.1
	機關名稱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單位名稱	工程採購科
	機關地址	220 新北市 板橋區 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聯絡人	蔡小姐
	聯絡電話	(02) 29603456 #7679
	傳真號碼	(02) 29530960
	電子郵件信箱	AU5738@ntpc.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51104C
	標案名稱	新店防疫中心房舍整修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77 - 室內裝潢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 9,066,641元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代辦 ，洽辦機關： 3.82.27.4 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9,916,915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公告日	115/11/05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	是
	是否依據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決定最有利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400元

開標		系統使用費 40元 文件代收費 20元 總計 460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全部文件電子投標。廠商應依招標文件規定，於投標截止期限前，將電子投標文件傳輸至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系統
	截止投標	115/11/26 09:00
	開標時間	115/11/26 09:20
	開標地點	(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新北市政府採購處第1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新臺幣140萬元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保管金專戶 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電子押標金有效期： 116/05/30 ●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請廠商提早作業。 ●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
	投標文字	中文(正體字)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採購處售標室(請自行考量標單郵寄送達時間以免影響權益)。電子投標文件請於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s://web.pcc.gov.tw)線上投標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新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廠商應於本機關通知日起7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240日曆天竣工，其餘詳如本採購案契約書（樣稿）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是 依特定個別項目: 預拌混凝土、鋼筋 ，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 10% 依特定中分類項目: 營造工程物價指數所列中分類項目 ，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 5% 依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 2.5%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1.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本案「允許」投標廠商以「共同投標」方式參與本案之投標；廠商家數上限為3家；廠商符合全部資格者，得單獨投標。 本機關「允許」投標廠商「以具備乙等綜合營造業之投標資格，並以分包廠商取代第2投標資格及第3投標資格」參與本案之投標，其餘則不允許，有分包廠商時應提出合作同意書。 一、第1資格為： 1.乙等(含) 以上綜合營造業；且2.廠商具有承做室內裝修能力之證明(投標廠商應屬曾完成室內裝修之承做者)；且3.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且4.廠商納稅之證明(投標廠商係為公司或行號者，其營業稅繳稅證明)。 二、第2資格為： 1.丙等(含)以上自來水管承裝商；且2.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且3.廠商納稅之證明(投標廠商係為公司或行號者，其營業稅繳稅證明)。 三、第3資格為： 1.丙級(含)以上電器承裝業；且2.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且3.廠商納稅之證明(投標廠商係為公司或行號者，其營業稅繳稅證明)。 上開廠商資格應備文件詳如本採購案「投標須知-第1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投標須知-第2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及「投標須知-第3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
確認無資格限制競爭情形	是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 — 附加說明：詳本採購案「投標須知-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 資格項目：廠商信用之證明 — 附加說明：詳本採購案「投標須知-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
附加說明	[異議受理單位及附記救濟程序] 本公告「疑義、異議受理單位」欄位因有字數限制，有關本採購案異議受理單位之補充說明如下： 本採購案係為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洽請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代辦之採購案件，依採購法第75條，受理廠商異議方式如下： １廠商如認為本案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10日內，以書面向新北市政府採購處提出異議。 ２廠商倘認為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或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對於本採購案所作之處置有違反法令，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請逕向該處置機關提出異議。 [業務主辦機關聯絡人] 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寵物事業管理組）吳小姐，電話為： (02)29596353分機265

	[說明] 得標廠商請洽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電話：02-89528200分機603、637、639)、所屬分處或自行上網(縣市須選擇新北市)，依契約性質開立印花稅應納稅額繳款書，並繳納之。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申訴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電話：02-29603456分機4246、傳真：02-89536837)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新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電話：0800039688、傳真：02-29682824) 新北市調查處-(地址：235新北市中和區福美路295號;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62888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